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宗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8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K363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024857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提醒學校
午餐每餐收費基準適時檢視評估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6415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近日公布11月消費者物價指數(CPI)較上
年同月漲2.84%，1-11月平均，較上年同期漲1.91%。為
使學童得以獲得充足營養，建議貴校參考物價指數及行政
院農業委員會公告之食材產銷行情等相關資訊適時檢視評
估，以保障學校午餐食材品質。
- 三、倘有須調整午餐單價者，請務必與家長妥適說明，並進行
相關問卷調查評估後，於午餐供應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行
之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
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